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、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向贵所提交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申请”），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被受理。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承担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。本次变更前，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英航、祝永立、董超，现拟变更为王英航、祝永立。

变更事由：因内部工作调整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、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发生变更。

本保荐人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相关签字会计师出具的承诺进行复核。经核查，上述变更事由属实。

本次变更仅涉及签字人员数量调整，不涉及新增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形。

董超承诺对此前签署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并将一直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确保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同时，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。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构成不利影响，不会对本次发行申请构成障碍。本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《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专项说明》签署页）

总经理：

祝瑞敏

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5 月 8 日